证券代码：002069 证券简称：獐子岛 公告编号：2021-33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收到《执行裁定书》及所持部分股份司法拍卖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收到裁定书的基本情况

近日，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獐子岛"）控股股东长海县獐子岛投资发展中心收到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1）苏 05 执 225 号之五），裁定如下：

1）将被执行人长海县獐子岛投资发展中心持有的证券简称獐子岛（证券代码 002069）证券 8799900 股作价人民币 2570 万元，交付申请执行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抵偿债务，该证券所有权自本裁定书送达申请执行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时起转移；

2）申请执行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完税后可持本裁定书到登记机构办理相关产权过户登记手续。

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二、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司法拍卖过户完成的情况

根据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两份《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1）苏 05 执 225 号之三、（2021）苏 05 执 225 号之四），长海县獐子岛投资发展中心持有的 2,000 万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8124%） 归顾斌、严琳所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收到<执行裁定书>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30）。

近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查询的信息获悉，上述股份已解除质押冻结，并完成了相关过户登记手续。

股东所持股份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长海县獐子岛投资发展中心	无限售条件股份	21,876.88	30.7643	19,876.88	27.9518
顾斌	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1,000	1.4062
严琳	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1,000	1.4062

特此公告。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2 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1-153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青岛世纪城及烟台沐源提供担保进展的进一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 2021 年 8 月 11 日发布《关于为青岛世纪城及烟台沐源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52），披露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中南世纪城房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青岛世纪城"）和公司持股 80%的子公司烟台沐源置业有限公司（简称"烟台沐源"）提供本金 80,200 万元担保事宜。为了让投资者更充分了解有关情况，现予以进一步说明。在烟台沐源抵押其持有的鲁（2020）烟台市莱不动产权第 0009336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及相关地上物，其股东质押烟台沐源 100%股权为青岛世纪城提供担保，并作为青岛世纪城共同债务人情况下，公司为烟台沐源同样提供本金 80,200 万元的全额担保。在公司提供担保的同时，间接持有烟台沐源 20%股权的独立第三方青岛恒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按其持股比例向公司提供了反担保。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300599 证券简称：雄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62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 2016 年 12 月 2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65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6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04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3,504.00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总额共计人民币 5,986.8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7,517.2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C10010 号）审验。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2017 年 2 月 17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龙江支行及原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0 年 7 月 2 日，公司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相关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担任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广发证券尚未完成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由中信证券承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更换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

鉴于公司保荐机构变更，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5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龙江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未发生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的《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二）募集资金专户基本情况

银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龙江支行

账户名称：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485001040077788

用途：江西新型塑料管材及配件项目（第一期，年产 82,000 吨）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专项账户（银行账号：44485001040077788）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不再使用。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号：44485001040077788）已办理完成注销手续。上述账户注销后，公司、保荐机构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龙江支行签订的有关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监管协议全部终止。除该账户外，公司的其他存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正常使用。

四、备查文件

银行销户证明。

特此公告。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300599 证券简称：雄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63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关超勤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关超勤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向公司监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辞职后关超勤先生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关超勤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监事的原定任期为 2019 年 6 月 26 日-2022 年 6 月 25 日。截至本公告日，关超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鉴于关超勤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关超勤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补其缺额后生效，在此之前仍将继续履行监事的职责。公司将按照有关程序尽快完成监事补选及监事会主席选举的工作。

关超勤先生在其担任监事会主席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监事会对关超勤先生对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929 证券简称：润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5
债券代码：128140 债券简称：润建转债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股东大会共有 1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参加本次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以公告形式发布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8 月 11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日期、时间：

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8 月 11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②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8 月 11 日上午 9:15 至 2021 年 8 月 11 日下午 3: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珠江新城华夏路 16 号富力盈凯广场 4501 公司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建国先生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真实、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共 9 人，参加表决的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为 149,984,10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9424%。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 6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为 5,839,12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451%。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共 5 人，参加表决的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为 149,764,58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8430%。

3、网络投票情况

参与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的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共 4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为 219,51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94%。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参加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本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831,62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16%；反对 7,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2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5,831,62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16%；反对 7,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2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公司股东李建国、珠海弘泽熙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广西威克德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已回避该议案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49,976,60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0%；反对 7,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5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5,831,62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16%；反对 7,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2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润建股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8 月 12 日

证券代码：002862 证券简称：实丰文化 公告编号：2021-052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实丰文化；股票代码：002862）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1 年 8 月 9 日、2021 年 8 月 10 日、2021 年 8 月 11 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2.28%。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对重点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自身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公司股票发生异动的情况进行了核实，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内部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运行。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对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的经营业绩预告进行了预计，预计情况如下：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00	--	700	-1,581.13	增长	131.62%	--	144.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	0.06	-0.13	增长	131.62%	--	144.27%
业绩预告的说明	2021 年度境外地区虽仍有疫情，但属于局部疫情影响有限，公司业务海外订单逐步恢复，同时公司也继续开拓国内市场，本期销售收入和营利能力与上年同期相比显著增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实际情况与业绩预计不存在较大差异。上述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2 日

证券代码：300504 证券简称：天邑股份 公告编号：2021-102

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2 日

证券代码：300504 证券简称：天邑股份 公告编号：2021-103

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邑股份	股票代码	30050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杰	张强	
办公地址	四川省大邑县晋原镇雪山大道一段 198 号	四川省大邑县晋原镇雪山大道一段 198 号	
电话	028-88208089	028-88208089	
电子信箱	tykh@tianyisc.com	tykh@tianyisc.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04,080,807.47	909,249,968.88	2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1,350,102.27	63,564,796.80	4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4,324,916.81	55,868,302.21	5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8,495,255.61	-181,348,483.15	-64.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16	0.2377	43.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83	0.2377	42.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9%	3.47%	1.3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43,615,796.19	2,544,072,661.86	3.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15,642,915.38	1,868,094,197.91	2.5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1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天邑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33%	83,775,060	0		
李世宏	境内自然人	10.46%	27,974,700	20,981,025		
李俊画	境内自然人	9.40%	25,125,120	18,843,840		
李俊霞	境内自然人	9.40%	25,125,120	18,843,840		
成都国衡弘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5%	5,486,000	0		
成都天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7%	1,532,900	0		
成都欣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6%	1,232,600	0		
李汉永	境内自然人	0.26%	698,900	0		
陈学斌	境内自然人	0.19%	518,4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通信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9%	512,9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李世宏、李俊霞、李俊画为四川天邑集团有限公司股东，李世宏、李俊霞、李俊画为一致行动人。除此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980 证券简称：华盛昌 公告编号：2021-036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时荧光定量 PCR 分析仪产品获得欧盟 CE 认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研发的实时荧光定量 PCR 分析仪于近日取得欧盟 CE 认证，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获证产品的基本信息

序号	产品名称	预期用途	产品类别
1	Real-Time PCR System（中文译名：实时荧光定量 PCR 分析仪）	FZ-100 基于聚合酶链式反应原理和实时荧光检测技术，与配套的检测试剂共同使用，在临床上用于对来源于人体的核酸样本（DNA/RNA）中的被分析物进行定性、定量检测，包括病原体和人类基因等项目。	Others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产品取得欧盟 CE 认证，表明了该产品符合欧盟相关要求，可在欧盟国家和认可欧盟 CE 认证的国家进行销售。该产品具有体积小、反应快、易操作、安全便携的特点，配置 4 通道多重荧光检测，一次可检测 16 个样本，在核酸检测领域方面，可以适配目前市面上大多数核酸试剂，对多种病原体和基因靶点进行检测，可广泛应用于医院 POCT、疾控中心、海关、机场检疫、基层医疗机构、移动实验室、野外应急检测、动物检疫、食品安全及科学教研等场景，是公司进一步开拓医疗健康市场的重要产品之一，增强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对公司产品在相应市场的推广和销售起到积极推动作用。

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强产品和技术研发，不断向市场推出有重要价值的新产品，全力以赴做好公司产品创新和市场开拓。

上述产品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未来市场需求及市场推广效果，公司目前尚无法预测其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2 日

证券代码：300648 证券简称：星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4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证券简称：星云股份，证券代码：300648）连续 3 个交易日（2021 年 8 月 9 日、8 月 10 日、8 月 11 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近期，由于国家频发关于储能行业的利好政策，导致投资者对储能行业的热情和关注度较高，但由于国家政策尚处于落地阶段，短期内不会促使公司相关业务产生爆发式增长。公司储能相关业务处于起步阶段，尚未对公司的收入结构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影响。未来公司将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需求，科学合理地进行业务布局与市场开拓。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分析、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3），公司自 2021 年 5 月 12 日至 2021 年 8 月 5 日与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签订日常经营合同金额累计达 296,182,541.80 元。上述公告中的部分合同尚处于订单阶段，未完全转化为公司的营业收入。在合同履行的过程中如果遇到市场、经济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存在合同无法全部履行的风险；存在因客户需求变化订单发生变更和取消的风险；合同执行中存在因公司原因未能按时、按要求供货或提供服务，导致公司承担违约责任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收入为 36,558.39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54.84 万元；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57,485.70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699.64 万元；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为 12,134.73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984.11 万元；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期为 2021 年 8 月 25 日，公司经营情况以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为准。公司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6、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76 证券简称：顺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1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近日收到数笔大额政府补助。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收到的各类政府补助款合计 5,755,216.86 元，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 3,437,716.86 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为 2,317,5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获得主体	提供主体	补助项目	收到补助时间	补助金额（元）	补助政策依据	与资产/收益相关
公司	佛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第二批）项目	2021 年 4 月	1,995,600	佛工信函〔2021〕214 号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国家、省知识产权示范优势企业资助	2021 年 5 月	200,000	佛市监办发〔2019〕11 号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顺德区促进知识产权发展专项资金	2021 年 6 月	200,000	顺市监〔2020〕32 号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经济发展办公室	2020 年容桂街道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项目（首期）	2021 年 7 月	250,000	容桂经发办发〔2021〕29 号	其中 30%与收益相关，70%与资产相关
广东顺威塞特工程塑料开发有限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	顺德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专项资金补助	2021 年 5 月	300,000	顺经发〔2017〕190 号	与收益相关
青岛顺威精密塑料有限公司	青岛市科学技术局	2020 年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市级奖励	2021 年 4 月	465,000	-	与收益相关
	城阳区科技局	2019 年高新技术企业市级奖励	2021 年 4 月	300,000	-	与收益相关
芜湖顺威精密塑料有限公司	芜湖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芜湖经开区财政局产业发展两化融合政策奖补	2021 年 3 月	250,000	芜经信技术〔2020〕20 号	与收益相关
单笔 20 万以下合计（51 笔）			2021 年 1 月-7 月	1,794,616.86	-	-
合计			-	5,755,216.86	-	其中 59.73%与收益相关，40.27%与资产相关

上述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补助资金具有偶发性，未来是否持续发生存在不确定性。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政府补助资金已经全部到账。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上述获得的政府补助，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 3,437,716.86 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为 2,317,500.00 元。

2. 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时，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上述政府补助中，2,317,500.00 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3,437,716.86 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及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和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政府补助的相关批文

2. 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2 日

（上接D43版）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业务单号：114000033528）、《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业务单号：114000033528）及各相关方提供的关于奥园美谷股票交易自查报告，自查期间内，相关自然人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身份	股份变动数量	交易时间	结余数量
1	申司昀	奥园美谷董事、执行总裁	487,100	2020-11-13	487,100
2	徐巍	奥园美谷执行总裁	505,800	2020-11-13	513,900
3	范时杰	奥园美谷董事、执行总裁	509,100	2020-11-20	509,100
4	张斌	奥园美谷独立董事张树军之子	2,000	2020-12-23	2,000
			-2,000	2021-1-6	-
5	张翼	奥园美谷员工	1,900	2021-1-22	1,900
			500	2021-01-27	2,400
			500	2021-01-28	2,900
			3,400	2021-04-27	6,300
			-3,000	2021-04-30	3,300
			300	2021-05-06	3,600
			400	2021-05-07	4,000
			1,000	2021-05-10	5,000
			5,600	2021-05-11	10,600
			3,500	2021-05-13	14,100
			1,000	2021-05-14	15,100
			7,600	2021-05-17	22,700
			2,100	2021-05-20	24,800
			3,000	2021-05-26	27,800
			1,100	2021-05-27	28,900
			2,500	2021-06-01	31,400
			6,500	2021-06-02	37,900
			1,400	2021-06-04	39,300
			3,600	2021-06-07	42,900
			5,700	2021-06-08	48,600
			1,600	2021-06-09	50,200
6	谢凡	间接控股股东奥园集团有限公司员工阮永曦之配偶	2,000	2020-12-16	2,000
			-2,000	2020-12-18	-
7	杨静	间接控股股东奥园集团有限公司员工	600	2020-12-22	600
			-600	2021-1-4	-
8	黄奇川	间接控股股东奥园集团有限公司员工	-90,500	2020-11-20	181,200
			-181,200	2020-11-24	-
9	田晓敏	间接控股股东奥园集团有限公司员工黄奇川之配偶	5,600	2020-11-20	24,100
			-24,100	2020-11-25	-
			16,900	2020-11-20	27,900
			-27,900	2020-11-25	-
			200	2020-12-21	200
			-200	2020-12-23	-
10	黎雪乾	控股股东奥园科星监事邱少坤之配偶	4,000	2020-11-19	4,000
			1,600	2020-12-01	5,600
			-5,600	2020-12-07	-
			500	2020-12-11	500
			-500	2020-12-14	-
			3,000	2020-12-15	3,000
			-2,000	2020-12-16	7,300
			6,300	2020-